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 定。
 -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相关资料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大楼十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新春召集并主持。
 - (五)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 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 项。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经审查,上述专项报告能够如实反映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报备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